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8月20日 15: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9号楼11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0日

至2025年8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应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1.01	《公司章程》	A股股东
1.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日期及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议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持选举票数超过其应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16	青云科技	2025/8/14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5年8月19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9号楼11层公司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

6: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选举黄松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林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萍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游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杨帆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张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选举，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

6: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选举黄松先生	黄松
2.02	选举林源先生	林源
2.03	选举李萍女士	李萍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游平先生	游平
3.02	选举杨帆女士	杨帆
3.03	选举张亮先生	张亮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选举，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

6: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选举黄松先生	黄松
2.02	选举林源先生	林源
2.03	选举李萍女士	李萍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游平先生	游平
3.02	选举杨帆女士	杨帆
3.03	选举张亮先生	张亮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选举，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

6: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选举黄松先生	黄松
2.02	选举林源先生	林源
2.03	选举李萍女士	李萍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游平先生	游平
3.02	选举杨帆女士	杨帆
3.03	选举张亮先生	张亮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选举，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

6: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选举黄松先生	黄松
2.02	选举林源先生	林源
2.03	选举李萍女士	李萍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游平先生	游平
3.02	选举杨帆女士	杨帆
3.03	选举张亮先生	张亮